

横水林区服务中心党委主要职责

1、坚持党要管党、全面从严治党，切实加强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把制度建设贯穿其中，深入推进反腐败斗争，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2. 全面贯彻党中央和各级党委的决策部署，推进全面从严治党，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严格抓好基层党组织建设各项制度和加强纪检监察工作。

3. 负责本中心组织人事、宣传、精神文明建设、意识形态、督促检查、机关后勤等工作。

4. 深化各项体制改革，做好国防教育和兵役工作；全面加强基层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进一步增强党在农村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

5. 负责党的政治建设、组织建设、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群众工作以及工会、团委、妇联等群团工作；负责基层民主政治建设、信访投诉等工作。

6. 讨论和决定本乡镇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社会建设、生态文明建设和党的建设以及乡村振兴中的重大问题。需由中心政权机关或者集体经济组织决定的重要事项，经中心党委研究讨论后，由中心政权机关或者集体经济组织依照法律和有关规定作出决定。

7. 领导中心政权机关、群团组织和其他各类组织，加强指导和规范，支持和保证这些机关和组织依照国家法律法规以及各自章程履行职责。

8. 加强中心党委自身建设和村党组织建设，以及其他隶属中心党委的党组织建设，抓好发展党员工作，加强党员队伍建设。维护和执行党的纪律，监督党员干部和其他任何工作人员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

9. 按照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对干部的教育、培训、选拔、考核和监督工作。协助管理上级有关部门驻中心单位的干部，做好人才服务和引进工作。

10. 领导本中心的基层治理，加强社会主义民主法治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做好生态环保、美丽乡村建设、民生保障、脱贫致富、民族宗教等工作。全面领导中心、村的各种组织和各项工作。